

风雨情缘

● 李 涌 ● 花山文艺出版社



I 247.5
1489

214058

风雨情缘

李 涌



0095114

花山文艺出版社

内 容 提 要

这是歌颂抗日战争年代革命军队和人民群众人性美、人情美的一部长篇小说。

微山湖上的游击队长李全被敌人追捕，渔民姑娘小莲领着他藏到芦苇里，俩人结下兄妹般的情谊。回到部队后，李全听说妻子和母亲被敌人活埋，便和小莲订了婚。后来家中的妻子突然到部队来找他，一边是惨遭敌人蹂躏的妻子，一边是非常爱他的救命恩人小莲，对自己的婚姻问题如何处理？李全从革命人道主义出发，做出了选择……

小说故事曲折，跌宕起伏，在情节发展中刻画人物、心理描写细腻，生活气息浓郁，语言质朴浑厚，且带有浓重的抒情色彩。

风雨情缘

李 涌

花山文艺出版社出版（石家庄市北马路45号）

邯郸地区印刷厂印刷 河北省新华书店发行

87×1092毫米 1/32 8.75印张 185千字 1990年12月第1版
1990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：1—10000 定价：3.00元

ISBN 7-80505-388-X/I·359

第一章

1942年夏天，微山湖上的芦苇，莽莽苍苍，遮天蔽日，掩盖了半个湖面。野鸭、苇莺、鹭鸶和各种水鸟，在无边无际的芦苇里养儿育女，繁衍生息。除非在日本鬼子和国民党顽固派的军队进攻微山湖时，它们四处逃奔，一般在安静的日子里，它们总是在空中低飞，欢叫，招呼自己的情侣，在芦苇里互相追逐，嬉戏。

一天黄昏，血色的残阳，染红了湖边的芦荡。一队国民党顽固派的士兵，挺着刺刀押着微山湖一带的著名人物——八路军水上游击队长李全，从湖边的小道上走来了。李全这个刚刚24岁的游击队长，上衣在搏斗中被撕破了，肩头上渗出了殷红的血迹，鞋子也在紧急情况下，来不及穿，赤着一双脚。但他昂首挺胸、神彩奕奕，带着天不怕，地不怕的样子。他身材高大，浓眉大眼，有两道剑眉，显得非常英俊、威武。

他是在前三天被国民党反共顽固派的军队捉住的。这次被捕，是由于他内弟的出卖造成的。他奉上级命令，只带着小通讯员王小刚，横跨微山湖，通过地下秘密交通站去湖西军分区的驻地丰县开会。在返回途中，隐蔽在湖边宋庄的交通站。由于长途奔波，十分疲乏，就在交通站宋大爷的照顾下睡着了。他睡在宋大爷东屋的木床上，小通讯员睡在西屋的一只柜子上。宋大爷做好了一切应急的准备——给他化了装，让他穿了一身紫花色衣裤，匣枪也塞在了暗洞里。万一遇上敌人盘查，就说是他来串亲的表侄儿。

可是正当李全甜睡未醒的时候，宋大爷家里突然闯进来顽固派的士兵，他被吵吵嚷嚷的声音惊醒了。

他曾多次经过交通站，虽然也遇上过敌人的盘问、纠缠，但由于他机智、沉着，又是一口准确的沛县口音，都化险为夷了。这次突然遇到敌人，他一点儿也没惊慌，躺在床上眯缝着眼睛装睡觉。

宋大爷是一位富有经验的老交通，很会应付敌人，顽军的班长虽然对他十分怀疑，但在他对答如流的应付下，没有露出什么破绽。可是当一个尖下巴、长脖子的顽军士兵突然望见躺在床上装睡的李全时，立即扯着嗓子惊呼起来：

“他是李全，李全哇！”

李全早就眯缝着眼睛，望见了混在顽军士兵当中的小舅子王才。他想这小子虽然从八路军里开了小差，当了顽军，看在亲戚的情面上，或许不会出卖他。谁知这家伙竟把天良丧尽，干出该千刀万剐的事来了！

他一跃而起，一拳打倒了王才。当他拼命夺王才的枪

时，被顽军士兵扑上来拦腰抱住了。

就这样他被捕了，宋大爷和小通讯员也被捕了！头一天，宋大爷和通讯员王小刚惨遭杀害。因为他是八路军水上游击队长，被顽军头目视为“要犯”。为了邀功请赏，才派兵把他押送到国民党苏北挺进军司令部去，由反共头子、司令官冯子固亲自审讯、处置。

李全当然也受了顽军小头目的严刑审讯，受了各种毒打，但他都咬牙挺过来了。前天夜间，他被押在一间砖石小屋里，被他打塌了鼻梁骨的内弟，捂着脸推开门儿进来了。在昏暗的灯光下，李全大眼瞪着王才，心中升腾起来的怒火，恨不能把这从外表到内心都十分丑陋的恶鬼咬烂，撕碎。王才的细长脖子，上下伸缩，就象一条出洞的毒蛇。他那细小的两只贼眼，闪出绿荧荧的光，令人望而生厌。

“姐夫！”王才见了他很怯懦，上下牙床打起架来，结结巴巴地说：“你能听……听……听我一句话吗？！”

李全强忍住怒火，从牙缝里迸出一句话：

“你狗嘴里能吐出象牙吗！”

“你不要恨我！我是为你好哇！”王才望着李全，用讨好的声调说：“我这也是为我姐姐好！我跟你当了一年半八路，那苦你我都受过，难道说你还没有受够吗？你看人家国民党这边，大小当个官儿，谁不是吃香的喝辣的呢？你要是能投奔这边来，我姐姐也能沾你点光，不当穷八路家属、吃糠咽菜啦！”

“闭上你的狗嘴！”李全听着这劝降的话，气得胸脯一鼓一鼓的，几乎要爆炸。他两眼闪着怒火，向王才喝道：

“你给我滚出去！”

王才浑身一哆嗦，几乎被这一声喝吓散了骨架，他畏惧地望着李全，向门外倒退着。

“回去告诉你的主子！”李全两眼瞪着王才吼道，“枪杀、活埋请随便，叫我叛变投降永远办不到！”

李全在被押赴冯子固司令部途中的时候，几乎没有抱什么希望。他知道微山湖西边的堤岸上日本鬼子和顽固派早已暗中勾结，修建了很多据点、炮楼，严密封锁了微山湖通往鲁西南的通道。他多次向鲁西南护送干部，都是小心翼翼的，在夜间封锁线的隙缝中插过去。稍一不慎，便会陷于敌、伪、顽的层层包围之中，一旦被发现，就是身生双翼，也难以飞了出去。何况他这次是化装通过地下交通站被捕的，湖上的领导和同志们根本不知道，怎么会派兵来抢救他呢？就是知道他被捕了，水陆相隔，情况不明，也难以派人救他。他更知道反共头子冯子固是一个阴险、毒辣的家伙。冯子固本来是一个草包，1938年夏天，鬼子抢占徐州以后，身为沛县县长的冯子固，早已吓得屁滚尿流，惶惶然如丧家之犬，准备随国民党南逃了。只是在共产党的大力帮助下，他才重建武装，站稳了脚跟。后来他的翅膀根硬了，翻脸不认人，恩将仇报，随着国民党掀起的反共恶浪，大反特反起共产党来。这几年，他除了配合鬼子汉奸残酷进攻抗日根据地以外，还杀害、活埋了很多共产党员和抗日群众，双手沾满了无数人的鲜血！落在这个杀人恶魔手里，还有一丝一毫生的希望吗？

对于死，李全二十岁入党时就在思想上作好充分准备

了。这个贫农的儿子，在鬼子侵占家乡的时候，就参加了共产党组织的游击队。他曾用大铡刀砍死过强奸妇女的两个鬼子，夺了一挺歪把机枪。还在一次战斗中一口气刺死过三个鬼子，成了著名的战斗英雄。他在战场上向敌人冲杀的时候，在和敌人白刃格斗时从来未怕过死！甚至在一些战友倒在血泊时，他心中只有仇恨，而没有怕过死！“怕死别抗日，抗日不怕死！”这确实是他的行动准则。人在战争中成熟得快，几年的炮火锻炼，使二十四岁的李全，变成一个钢打铁铸的汉子，早把生生死死不放在心上了！

但他是个感情丰富的人，在即将离开人世之前，对生他养他的大地，涌上来无限的眷恋之情。

他首先想起了惨死在微山湖边的父亲。父亲是一个老实巴交的庄稼人，在生活上难维持时，也到微山湖贩过藕。一九三八年夏天日本鬼子进犯徐州，父亲在贩藕途中不幸受到鬼子的飞机轰炸。可怜受苦一生的父亲被炸得粉身碎骨！他去收尸时，从父亲穿过的布鞋上认出了父亲的一条腿，还挂在路边的柳树上！他背回家来，不忍心让母亲看见，夜间草草埋葬了。从此，在他心灵上深深刻上了仇恨，并发誓要报这不共戴天的血海深仇！

他还想起了慈爱的老娘。娘已经六十多岁，因为生活的艰辛，脸上已出现刀刻斧剁一般的皱纹，头发已经雪白了！但为了报仇雪恨，母亲含着眼泪毅然送他参加了八路军！现在母亲怎样了呢？是不是还是每天向神像磕头，祝祷她唯一的爱子胜利归来呢？

想起了父母，他心里一阵阵发痛、发酸，眼睛也潮湿

了！

他想起了妻子春花和还未见过面的儿子，心情更加酸痛。春花从十二岁到他家来当童养媳，当地人都喊她：“团圆媳妇。”他对这个扎着羊角葱小辫子，脸色蜡黄的小闺女说不上有什么喜恶，只知道是父亲用三斗高粱米换来的，长大给他当媳妇。可是在共同生活的几年里，他发现春花不仅越长越好看，而且也越来越知道疼他了。当他给地主打短工割麦子又累又饿的时候，春花给他送来咸鱼和白饼，还两眼脉脉含情地望着他。十五岁上就会给他做鞋子穿了，还在鞋底上绣上鲜花和蜜蜂。当时惹得村里嫂子们开玩笑说：

“看哎！团圆媳妇知道疼女婿了！”

慢慢的他也知道心疼她了，在跟父亲去微山湖贩藕的时候，他积攒了一点儿钱，给春花捎来花手帕、红头绳、小梳子等东西，喜的春花在无人看见的小屋子里几次称他：“全哥哥！好哥哥！”鬼子过来以前，怕鬼子糟蹋妇女，农村里兴起一股“嫁女风”，十二、三岁的小闺女也忙着寻主儿出嫁。这时刚满十六岁的春花，也和他“圆房”了。结婚以后，他还是把她当妹妹看待，过河涉水，他就背着她。村里大嫂又逗趣发明了一句歇后语：

“李全背媳妇——真心实意！”

前两年的夏天，十八岁的小媳妇春花来微山湖探望他。他们在微山岛上的一个小渔村见面了，春花红喷喷的脸上，漾着无限的欣喜，脑后还梳着一个小巧的发髻，留着刘海。她穿着海昌蓝褂子、青色裤子，脚上蹬着一双自己做的绣花鞋，俨然是个俏媳妇了！

他们非常恩爱的共同生活了半个月，才难割难舍地分了手。可喜的是春花从此怀了孕。去年地下交通站的同志捎来口信，说春花生了一个男孩。李全听了高兴得拍大腿叫道：

“打死老子不要紧，二十年后儿子就能替我打仗了！”

他几次做梦看见自己的儿子，多么想见他一面呵！但情况紧张，战斗频繁，他怎能有这样的机会啊！

李全想到这些亲人们，心里填满了难以抑止的悲痛，泪水不由得夺眶而出。怕敌人耻笑，他咬了咬牙，硬是把泪水堵住了！

为了克制自己的感情，李全抬起头来，向前边眺望，猛然看见一个熟悉的人脸。这人长得高颧骨，大眼睛，虽然只有三十八九的年纪，却长了一脸络腮胡子。他穿着顽军服装，挎着匣枪，看来是也混上个小头目了。

“是他！难道真会是他？”李全心中抖动不已，用一双眼睛死死地盯着他，思索着。

此时那络腮胡子也正望着李全，当两人目光相撞时，络腮胡子把头低了下去，长长地叹了一口气。

“正是他！王正魁！”当李全认准络腮胡子正是王正魁时，心儿扑扑通通跳开了！

二

王正魁原是国民党士兵，东北人。在台儿庄会战时英勇受伤，可是当鬼子进占徐州时，国民党军队却把他扔掉不管了，犹如扔掉了一只破鞋。

国民党溃退时，李全被抓了伏，为国民党军队抬担架，向西南逃跑。在陇海线附近，这支国民党军队被三架鬼子飞机惊得四散逃跑，李全也在混乱中逃跑了。在回家途中，他刚走到离家不远的麦田附近，突然听到一阵痛苦的呻吟声，从麦垄里传了出来。

他循着呻吟声向麦田里走去。在惨白的月光下，他看见一个浑身血污的人，正高一声、低一声地呻吟着，身边放着一双拐杖。不用问，这就是被国民党军队扔掉的伤兵了。一路上他见过不少这样的伤兵，不少人死在路上和麦田里。

他动了恻隐之心，伏下身子问：

“老总！你这是……”

伤兵看见年青的李全，以为遇到了救星，向他哀求道：

“小兄弟，我是伤兵，当官的扔下我，跑他娘的了！你救救我吧！”

“老总！你伤在哪里呢？还能走路吗？”李全更加动心了，贴近那伤兵，亲切地问道。

伤兵告诉他在跟鬼子拚杀中打伤了右大腿，伤很重，已经寸步难行了！在军队撤退时，他被当官的从汽车里扔了出来。他拚命爬进这麦田，已经两天两夜没人管问了。

伤兵诉说这一切时，眼里汪着泪水，滴落在络腮胡子上，声调十分悲苦而凄惨。

“老总！你放心！我一定要救你！”李全安慰那伤兵说，“我一个人背不走你，我回家找辆小车来推你！”

那伤兵流着眼泪，双手作揖说：

“你能救我一命，我是要报恩的呵！”

李全跑回家，将那伤兵的情况告诉了母亲和春花，她们都十分可怜这为国受伤的人，督促李全快快去救人。

李全找了一辆独轮小车，当夜把那伤兵运回家，藏在自家的小屋里。不仅供应他吃喝，春花还用井水给他洗衣服上的血污。李全的母亲为他换上了便衣。李全更是四处求医，八方买药，为他治疗严重的创伤。

那时抗日战争开始不久，群众非常热爱抗日战士。特别是为国流了鲜血的人，会更加得到更多的爱护。

王正魁在李全家养伤，几乎成了公开的秘密。那家送吃的，这家送穿的，不到三个月，便把伤养好了。

王正魁身体康复之后，看到李全家境十分贫困，便不忍心再打扰他家。再说那时鬼子已经侵占了沛县，汉奸活动十分猖獗，他更怕李全为救他受到牵连，便决心离开这户善良人家。

但是离开李家，到哪儿去呢？回东北故乡吗？千里迢迢，路费哪有呢？再说到东北去当亡国奴，王正魁心里也不情愿。经商做买卖吗？这兵荒马乱的年头，不仅安全没有保障，而且手头也没有本钱呀！再去国民党部队当兵吗？这次受伤被丢弃，也使他伤透心了！

那时共产党刚刚组织秘密游击队，连李全也没有参加。而留在敌后的国民党散兵游勇，纷纷打着抗日的招牌，组织了各种名目的部队，一时“司令”如毛。王正魁为了混饭吃，也报名参加了一个部队。

凭着他还有一点儿军事技术和作战经验，不久就当上了排长。后来这支部队由冯子固改编，王正魁也到这个顽军里

来了。他虽然也会带兵，颇能打仗，但由于是外地人，又不会巴结、奉迎长官，所以一直没有升迁，还是一个小排长。

后来李全参加了八路军，他们便失去联系，三、四年没见面了。

如今身陷绝境的李全看见了他，心中立即升起生的希望。他知道王正魁是一个重义气的人，过去曾对天盟誓，要报对他的救命之恩，如今他能过河拆桥、见死不救吗？再说世界上总是好心人多，象内弟王才那样的坏人总是少数呀！

李全虽然不怕死，但还不甘心年青青的就死在国民党手里。他的血海深仇没有报，党交给的任务没有完成，而且，他还留恋慈爱的老娘、贤惠的妻子、可爱的孩子啊！

但他想到王正魁救他还是有困难的。押解他的士兵有一百多人，看样儿王正魁最大是个排长。官儿不大，能管辖住这么多士兵吗？在这么多顽军士兵看押下，他有什么办法救他呢？

李全想到这里，刚刚升腾起来的一线希望又破灭了。

夕阳落山，天色暗了下来，王正魁放慢脚步，挨近了李全。李全故意装作不认识他，冷冷地望着他，王正魁躲过李全的目光，叹了一口气。

“他是想救我呢！”从王正魁的叹息声里，李全仿佛猜透了王正魁的心思。

“原地休息！”前面传来了带队长官的命令。

士兵们坐在芦苇边上休息了。

李全灵机一动，向王正魁叫道：

“我要大便，快拉到裤子里了！”

王正魁却恶狠狠地训斥道：

“他妈的！离这里远一点拉去，别熏坏了老子！”

他亲自上前，给李全解开了绳子，并把他推了一下，自己带一个士兵，押着李全向芦荡深处走去。

大约走了二十米远，李全已完全看透王正魁要放他逃生的心意。他怀着对王正魁感激的心情，鼓足了全身的力气，撒腿向芦荡深处跑去！

“犯人跑了……”那士兵边说边拿枪向没跑出五米的李全瞄准。

在这千钧一发之际，王正魁的匪枪响了，士兵应声倒地。这一枪虽然救了李全，但事情却暴露了，全队士兵立即展开扇面队形，向李全逃跑的方向猛扑过来，夜空里传来顽军长官威吓的命令：

“抓住李全有赏！”

“打死李全也有赏哇！”

一时喊叫声、脚步声、枪声，震荡着湖边的苇丛。宿在芦苇丛中的水鸟，抛儿舍女，吓得扑扑梭梭飞起来了！

三

李全向前跑了三百多米，便累得眼冒金星，口干舌焦，腰酸腿疼，跑不快了。被捕三天来挨打受饿，消耗了他的体力，恰象一只鸟儿，被关在笼里，突然逃出牢笼，翅膀软了，飞不快了。

但后面的敌人紧追不舍，相距又不太远。因为他逃跑被

敌人过早地发现了，和敌人不能拉开太远的距离，只要稍微喘一口气，他很快就要被扑上来的敌人捉住的。

李全咬紧牙关，不顾一切地向前奔跑着，多跑出一步，便多一步生的希望！

他拚命钻出一丛芦荡，眼前突然出现一个小屋。根据他的经验，知道小屋的前边就是浩瀚的微山湖了！湖上的渔民，往往在湖边盖个低矮小屋，来遮风避雨。而这些贫苦渔民，大都是同情共产党、八路军的群众，因为在抗日战争爆发以前，这里就有共产党的地下组织了。

他拚命跑到小屋跟前，发现一位老年渔民，正向他逃来的方向张望，带着惶惶不安的神情。

“老……大……爷！”李全一边奔跑，一边呼唤。老人迎上前来，李全只伸手表示一个“八”字，便栽倒在老人的面前。

不远处传来顽军士兵的呼喊声，惨人的枪声。

老人立即明白了一切，向屋里急喊道：

“小莲！快来！”

小屋里立即跑出来一个年青姑娘。老人以命令式的口气说：

“快带他下湖！快快！”

姑娘立即拉着李全向湖边跑去，不多几步，便拉着李全跳到湖水里了。

谁知这姑娘下水如游龙。她一只手拉着李全，好象不费什么力气似的，向湖里游去。李全迷迷糊糊的，好象在危难中遇见了“龙王公主”。“龙王公主”一手划开清波，飞速

地向前游动着，一点儿响声都听不见呢。

可是姑娘刚刚把他带到距小屋不到三十米的一丛芦苇的边上，便听到一阵随随的脚步声，敌人已追到小屋前。

“好险！”李全在心里吃惊地想，“只差几分钟，就又落到敌人手里了！”

姑娘也发现敌人追到家门口，忙拉着李全向芦荡深处游去。又游了三百多米远，来到一只隐藏在芦荡的小船边上。姑娘叹口气说：

“遇见我，算你的命大！坏人再鬼，也逮不住你啦，上船来歇一会儿吧！”

李全被她拉上小船。经过这一阵激烈奔跑，他身上连四两劲也没有了，全身的骨头象散了架。只是在年青姑娘面前，不好意思瘫倒在船板上，他咬着牙挺住，坐在船舱里，连一句感谢的话也没有力量说了。

月亮升上来，把她那水银似的柔和的光芒，透过密密的芦苇丛，倾泻到小船上。

姑娘望着极度疲乏的李全，他正闭着眼睛休息，月光照着他那张虽然显得消瘦，但还不失英俊的面庞。她望着他的两道剑眉，立即认出了他就是出名的抗日英雄李全。再看看他被撕破的上衣，肩头露出来的道道伤痕，姑娘心中立即涌上来又敬仰又哀怜的感情。

是的，她认识李全。去年秋天，她跟着爹在湖上捕鱼，突然被窜到湖里来的顽军包围住了，不仅毒打了爹爹，抢走了鱼虾，一位流里流气的官儿，还要抢她做小老婆。她被绑在一条船上，要运到湖西岸上顽军的据点里去。当时把她气

坏了，哭、骂全不顶用。谁知没走多远，芦荡里响起了枪声，立在船上的匪徒，都被打死扑扑通通栽到水里去了，那个抢她的官儿也脑袋开花，掉在湖里。其他的几条船上的顽军早挥舞着白毛巾，没命地喊叫着“投降”。八路军十几只船儿飞快地开过来，收缴了顽军的武器，当然也把她们父女二人解救了。

在芦荡深处，李全热情地招待了他们父女二人。她不仅吃了八路军的可口菜饭，李全还向她宣传了抗日道理，战士们教给她抗日歌曲。临别时李全坐着小船，亲自护送他们父女出了芦荡。

从此，在渔民姑娘的心里，对李全产生了一种感恩的仰慕之情，甚至还有一种难说出口来的姑娘特有的感情。她曾留心李全踩在船板上的脚印，偷偷地给他做了一双鞋，鞋底上用红线绣上一颗心。她不止一次地祝祷河神娘娘保佑，能在微山湖上碰见李全，把这双精心制作的鞋子亲手送给他——也就是把自己的一颗心交给他。

但他始终还未碰到这样的机会。如今她庆幸自己从虎口里把他救上小船。这难道是河神娘娘显灵了吗？

姑娘从小跟着爹在微山湖里捕鱼，风里来，浪里去，养成了泼辣、大胆的性格，又经过这几年湖上的对敌斗争的锻炼，接触过不少女工作人员，因此，把那种姑娘家见人的羞羞答答的脾气也改去了。由于她死了娘，又没有兄弟姐妹，爹也盼望她能顶个男孩子用，将来支撑门户，大了招个“倒装门”女婿，给他养老送终呢！所以他对女儿的管束，也不那么严格。